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壹傳媒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282)

沒收未領取之股息

按照壹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凡在股息宣派日期起計六年後仍未領取之股息將予沒收及復歸本公司。

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 125 條的規定，凡在股息宣派日期起計六年後仍未領取之所有股息，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可將予沒收及復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以下仍未領取的股息將於 2013 年 12 月 27 日予以沒收及復歸本公司：

股息類別	宣派日期	派付日期	每股股息
2005/06 中期股息 及特別股息	2005 年 12 月 5 日	2006 年 1 月 12 日	中期股息 5.0 港仙 及 特別股息 25.0 港仙
2005/06 末期股息	2006 年 6 月 15 日	2006 年 7 月 28 日	18.0 港仙
2006/07 中期股息	2006 年 11 月 27 日	2006 年 12 月 28 日	4.0 港仙
2006/07 末期股息 及特別股息	2007 年 6 月 18 日	2007 年 8 月 10 日	末期股息 8.5 港仙 及 特別股息 9.0 港仙

凡有權收取但仍未收到以上股息或仍未兌現有關股息單的本公司股東，請盡快惟不遲於 2013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4 時 30 分聯絡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承董事會命

王淑霞

秘書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黎智英先生 (主席)

張嘉聲先生

丁家裕先生

葉一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霍廣行先生

黃志雄先生

李嘉欽博士